

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无强迫劳工政策

一、标准

公司不得使用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、人口贩运或现代奴役，包括监禁、契约、抵债或其他形式的强迫劳动。公司应遵守品牌客户和法律关于强迫劳动的所有要求。

二、要求

2.1 不得招聘契约、抵押和其他保证金形式的劳工。

2.2 招聘时，不得收取员工的任何费用：如介绍费、手续费、押金、保证金等。2.3 任何情况不得扣押员工的个人身份原件：如身份证等。

2.4 不得使用监狱劳工，及将相关材料外包给监狱加工。

2.5 安排员工加班作业，必须遵守客户工时要求及法律要求。员工加班必须自愿，需保留员工书面同意文件。

2.6 在工作过程中，干部不能以任何理由限制员工在指定的工作区域内自由活动，不得限制员工取水和上厕所等解决生理需求的活动；在吃饭时间或下班后，员工可自由离开工厂。

三、沟通与报告

我们鼓励供应商、外包商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监督本政策的执行情况，并及时沟通和报告任何违反本政策的行为。我们承诺保护举报者的信息不被泄露，并制止一切可能的报复。

集团检举电子信箱：anti.corruption@huali-group.com